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何淑懿女士、张云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执行董事王建超先生主持，公司所有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票 7 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王建超先生代为履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与董事长有关的其它职责的议案。**

经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王建超先生、李群峰先生、周小川先生、吴铁军先生已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张云燕女士已获委任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鉴于目前董事会成员仅有 7 位，故暂不选举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程序增补董事后，本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及副董事长。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董事会一致推选王建超先生代为履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与董事长相关的其它职责，直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一任董事长为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梁达光先生、张晓荣先生已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鉴于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董事会同意对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和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均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起生效：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为：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张云燕女士，其中，屈文洲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为：何淑懿女士、屈文洲先生及张云燕女士，其中，何淑懿女士担任委员会主席。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